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860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86002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里海學堂「新屋石滬教案師資培訓班」課程及報名須知1份，惠請貴校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訓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環境保護局111年9月12日桃環海管字第111008006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養桃園市教師成石滬環境教育種子教師，里海學堂透過本培訓班課程訓練，培育熟稔知識及實作之環境教育及海洋知識人員，並期盼能將石滬環境教育推廣至桃園市沿海各國中小學，朝向海洋環境知識校本教育願景邁進，後續期盼能進入文本教材內，達到環境教育永續性之目標。
- 三、本培訓班上課學員以20人為限，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(含現職教師及退休教師)於111年10月20日前至里海學堂環境教育學習網(<https://www.satoumicollege.com.tw/>)加入會員並完成線上報名。
- 四、本培訓班一期共2堂課，每堂課6小時，總計12小時。上課

學務處

111/09/13 10:58



111000829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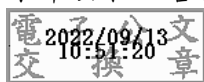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日期分別為111年10月22日、10月29日，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午休1小時。完成本課程之學員每人予以核發12小時環境教育學習時數。

五、本案參與人員由各所屬學校依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